



写给 玄奘的情书

The Love Letter

To X.Z.

李冰 著



文化藝術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写给 玄奘的情书

The Love Letter
To X.Z.

李冰 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写给玄奘的情书/李冰著. —北京：文化艺术出版社，

2010.12

ISBN 978 - 7 - 5039 - 4889 - 3

I . ①写… II . ①李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251334 号

写给玄奘的情书

著 者 李 冰

责任编辑 董 耘

责任校对 方玉菊

装帧设计 胡桃子

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八条 52 号 100700

网 址 www.whyscbs.com

电子邮箱 whysbooks@263.net

电 话 (010) 84057666 (总编室) 84057667 (办公室)
84057691—84057699 (发行部)

传 真 (010) 84057660 (总编室) 84057670 (办公室)
84057690 (发行部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国英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

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880 × 1230 毫米 1/32

印 张 9.25

字 数 240 千字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5039 - 4889 - 3

定 价 29.60 元

1

“让我盖花被被好了……”女人其实已经钻进那床碎花被子里，发旧的花色，表明那是有些年头的铺盖，却有股淡淡的甜味儿，是阳光下曝晒过的棉布味。

“唔，好。”男人好听的京片子不急不慌。——她都跟他来了，还慌什么？

“我要睡里面噢。”她平时本是低暗的中音，此时喉管发窄，出来的声音变得细挑妖娆。说着，用一条纤细却白皙的胳膊把被角掖紧。长长的麻花辫子，静静地盘躺在枕畔，像条困了的蛇，冰凉慵懒得一动不动。

“行，没问题。”这个白日里像鱼一样静谧的女人，竟让他弄得有了妖气，他的心呼应着上扬的嘴角，止不住地笑，黑发间的白发也得意地跳了出来，在暗夜里闪着光。

即使在黑暗中，他也能清晰地看到那张珍珠一样的脸——与老婆亲热时他闭着眼幻想过多少次的脸。

那只刚才启动时嗡嗡响了半天的日光灯，啪嗒，熄灭了，像余音还未消退的叹息，躺在陌生的黑暗中，她突然感觉自己像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般难为情。

此时，冬夜的凌晨时分，除了刚在一起吃进去的水煮鱼还在安抚着各自的胃袋，什么也还没发生——怀揣着一腔孤独的男女在夜半时分待在一间小屋里，甚至几分钟后，没有任何理由也没找任何理由地躺在一张床上，会发生什么事？

她终于有点紧张了。

这是他家堆放杂物的私建平房，除了多年不用又舍不得扔的沙

发、衣柜等破烂，就是他和弟弟从儿时起就积攒下的旧书废报，当然，还有一张一看就知道是20世纪80年代找木匠打制的大床。

他推门出去了，就着门外的水龙头好像洗着什么，很快就带着一身寒气钻进屋，“今年真冷啊！”他一只手提着裤子一只手插好门栓，摸索着爬进外手那床棉被。

世界一下沉寂了。

两人都没再讲一句话。被云遮住的月光偶有泄露，心虚般抹在窗户正对着的另一户人家的墙上，昏暗的光线让床上的男女如此不真实，像躺在镜框下半世纪的发黄的相片。

她突然有些恍惚，像儿时躺在祖母家的炕头上听火车拉着汽笛经过村子的冬夜，那些夜晚，浓黑又漫长，像发着亮光的煤块，黑幽幽的不时会焕发出火苗，烧痛她永远发育不成熟的神经。

可是，分明不是。这是北京，她漂泊其中的首都。

窗外的水龙头好像在滴水，还是雪化的声音？她已经失聪，无法辨别。

黑暗中，她睁大眼睛也找不出答案，和这个曾是自己同事的男人此前并未有过单独相处的机会，可这回，从昨晚到现在，从他的车里到这间陌生的平房，有几个小时了？如此近在咫尺？她开始为自己的胆大而后悔，甚至是沮丧。

棉被的香甜味道又让她略微安心，如果能变成个小蚂蚁隐身其中，美美地睡上一觉多好！

她确实是困了，可疲惫的神经却无法放松。除了单位那恼人的一切，身边这个男人，更像一根冬夜里的火柴，几个小时里一直在灼烧着她的每个细胞，微痛，迷醉，不确定的期待。

往上拉了拉棉被，她似乎不放心地打破沉默道：“不许做坏事，你……”其实，心里又分明有另一个声音在不停地响起：我对这个男人有诱惑力吗？她立即又为自己的好奇而恼怒：你怎么成了如此不自重的轻浮女子？！

没带护理液，她的隐形眼镜只好戴在眼睛里，反正她也不抱希望能睡着觉。

“我只爱做好事……一男一女才能做成的好事。”他的声音仍性感动听，一副不急不缓的好听的京味儿。

“讨……”她的嗔斥只吐了一个字，他的舌已火苗般窜烧在她脸上，本就在这冬夜发着烧般烫手的脸反而一下凉爽了，如一杯清凉之水轻柔地洒在焦灼的火炭上。

棉被下，一条瘦腿已伸进来，在她仍穿着连裤袜的双腿上温柔地蹭着。“你是个小母狐狸。”这话从他一向斯文的嘴里说出来，她有些不习惯，却又分外受刺激，可身体仍是本能地躲避，“不要，别，不行。”不敢太大声，她担心这些动静都会传到邻居那早该熟睡的耳朵里，该是凌晨三四点钟了吧？她早已失去了估算时间的能力。

他已完全从他还没暖热的被子里钻进了她的花被子，像一只放弃了寄居壳的蟹，轻车熟路地抢占了一个全新的阵地，那个散发着诱人香味的肉体。

硬而密的胡茬儿在扎她的脸，一双手也派上了用场。很快，他发出了惊叹，“天哪……你太可爱！”他触到了她小而弹的胸，像两枚刚着粉顶的桃子，少人触摸的鲜嫩而珍贵。

“给我，好宝贝。”这个一向沉着从容的男人有些颤抖，像是哀求，对她，更是对他自己。

不顾她娇喘吁吁地挣扎，他一只手已向下滑行，将她的连裤袜退到了膝盖，就心急地放弃继续剥下去的计划。“唔不，呀……”本想寻找一点可怜的温暖，久违的欲望却开始涨潮，她开始低声地呻吟，更像是在叹息。双手也从推开他的前胸移位成缠绕在他后背，她使劲却无一丝力气地想拥紧压在身上的这个并不强壮的躯体。另一个声音却又在提醒她：不能这样，这个人不值得！

那个人却像在品尝觊觎已久突然免费得到的蛋糕，又似饿极了的秃鹫要将到手的小兔吃得不留一丝残渣。他贪婪而灵敏的舌，灵活地

钻入她很少见阳光的鲜嫩如笋的耳，像条滑滑的蛇在蛊惑她催眠她。她变成了一个小小的花的海洋，脸，乳，腿，臂，腹，肩，颈，他的身体所碰触的每一个毛孔都如花般绽放。月光早已移开，屋里仍是黑暗一片，她却看到了那些花色彩无比诡异，开放的瞬间还发出噼噼啵啵的声响。

叮铃铃！突然，尖利的铃声在房间某个角落响起，那是他的手机声。他停下来，静等它停息。

“我太太在查岗了。”仿佛大声一点就会被电话那端的人听到般，他本能地把声音压得很低。她听到彼此的心跳，却如雷声般响，回应着那铃声。

电话那端的人仿佛看到了这一幕，直到一分钟铃声过后，才不甘心似的恨恨放弃。

他又重新开始动作，继续投入地享受。下方的她则再也没有感觉，每个细胞都从沸点降到了冰点。

一瞬间，那些花儿都枯萎了。

这场意外的结果是他满足后呼呼睡着了，她则蜷缩在那床陌生的棉被下无法闭眼。她像只冬眠了太久的小刺猬，蜷缩在梦魇中被谁不小心踢了一脚，原以为是哪路神仙从天而降要点醒它，甚至还奢望经过一番修炼投胎做人，人家却是无心插柳意兴阑珊，只不过一场可有可无的春梦。

睡醒都不可得，她有些懊恼，更多的是强烈的后悔，对这样一个男人，她怎么那么轻易就委身于他？可恨的是，这个她实在找不出有什么魅力的男人，居然就这么简单地成了她的又一个男人！

她自问：你究竟想从他这儿得到什么？你仅仅是因为孤独吗？还是因为这个寒冷异常的冬天，让你更加迫切需要得到一点温暖？

望着那窗外已飘了一层白雪的墙沿，她无声地哭了。

一个瞬间，另一个念头闪过：怎么不是 JAY？

玄奘哥，你为什么要转过身去？你的心一定又疼了，否则你的灰布僧衣冷冽地拂过地面时，不会让我感知它的颤抖，否则，你也不会祈求上天让那场雪下得暗无天日，第二天以至报纸都发表了这样的新闻：

一场中雪致使北京的地面交通大面积瘫痪，塞车高峰时期，整个城区的大街小巷似乎都成为了阡陌相连的停车场，乘车出行的人在路上耗费的时间，比平时增长了五到十倍。市政府也为此破天荒地发出了一号扫雪令……

我的人生，从陌生的床上开始了转变。以前的一切，似乎又都成了前世。我爱上的已经不是一个具体的人。我爱的，是我那被锁住的灵魂。它们需要解脱，哪怕这种解脱，只需一个假象来开启，只能通过肉体来获得。常常，为了一根稻草，我失去了原有的一切……

你知道，我只是找寻一丝温暖，一丝我从出生就缺乏的温暖。这通往温暖之国的路线比蛛丝还细，却牵着我，走到今生的今天。

这，是上天给我的修行。你，永不可用经文解释辨析。

2

修灵仰脸望去，挂在枝繁叶茂的大榕树上的，不是那条白金项链是什么！圆环形的坠子中间，那个镂空的蝴蝶还随风白亮亮地闪晃！

明明是藏在家里的，怎么被人挂在这儿呢？

更奇怪的是它并非挂在某个树杈上，而是顺着榕树打成绺的小辫子般垂下的气根悬在半空，说高也不高，伸长手臂后还有一尺来远距离。

无论如何，总算找到啦！

喜悦发自肺腑，心咚咚跳着如同贪到小便宜般，脸也有些发烧。举目四下打量，除了她与这棵古树，就是初春的荒原，可那土地却是黄土高原般的黄褐，干裂而沉重。

她庆幸没人看见，打算一个起跳就抓在手上。再抬眼，却怎么也找不到项链刚才是悬在头顶哪个位置了！

褐色遒劲的发辫，像树撒下的网，根根独立各异，条条相似难辨。一只黑色秃鹫正从天边俯冲过来。

心慌的她顿时也慌了手脚，正待一一辨识，明明响晴的天忽然刮起了沙尘暴，布一样漫天罩过来，让人睁不开眼张不开嘴直不起腰。

她一下慌了神，本能地用手捂住口鼻，却又惦记着项链，努力把眼睛睁开条缝，见有戴着白口罩的人成群结队拉杂跑过，她认出其中有她报社的两位女同事，“小唐……”张开嘴却发不出音。她们斜楞着身子像躲瘟神一般避过她，“她其实结过婚……还有小孩，也就在文化圈那些老男人面前装得清纯……这次可好，得了非典……”短发女人正掀起口罩一角咬小唐的耳朵。

她正待凑上去辩解，一阵豆大的雨点劈头打来，人群与秃鹫瞬间

消失得无影无踪，遁入地下般迅疾。

她急了，项链！不会被人捡走了吧，再说，雨这么大……18K金，会锈吗？

只顾仰着头搜寻，脚下被块石头绊住，一个趔趄，已是在床上。一切都如落叶飞散了。

只剩下雨滴，打在了枕头上，还有她憔悴却仍有几分媚相的脸上。那脸像杏仁，下颌太尖，没尝到就已让人品到了苦味。

项链！那见证她从少女成为妇人的锁链。那些与爱有关的青春的夜晚。十五年前！

这次，她真的弄丢了它。不是梦，是真的弄丢了它！

其实不是她弄丢了它，是它，在她又一次搬家前，终于撇下她而去了。它终于离弃了她，决绝而断然，没有任何回旋弥补的余地。

她知道这次是真的，它不会再回来了。

属于她的东西，已被她丢弃得差不多了，最终，一根项链都守不住！那么没用的人！悔意如解不开的乱麻，无绪纠缠成了死结堵在胸口，化为深潭般的绝望，死一般漆黑。

三十四岁的水修灵做下的错事何止百十件，她总有理由原谅自己，惟独这次她不能，其他错事常常错在她寒了别人的心，这一件，却是她伤着了自己。似武功高手在暗处的重重一击，外表完好无损，内里已是肝肠寸断。若是别人给的一掌尚可化悲痛为力量去寻仇报复，那出手的人偏又是自己！

她没有什么宗教信仰，却越发固执地相信，万物都是有生命的，一个细菌一束火苗一场闪电一段感情，只要浸在时间之河中，一切都会有生死，不进则退，不消则长，不兴则亡，不爱则恨。这本应是平等的生命，之所以有着看似不平等的待遇，实在是因为命运这只看不见的手。

她确信存在着另外一个世界，非关具体某个宗教，但这个世界绝

非我们眼睛能看到的这么简单直观。决定把名字由以前的秀玲改为修灵，就是因为她相信有个灵异的世界，只不过常人无法修炼得知。以前的名字是捂了一冬的旧棉袄，已经让她厌恶自卑得不能忍受了，代表着俗不可耐和外界强加的耻辱，像霍桑笔下那灼人心的红字 A，被《东平日报》那些人嚼得龌龊不堪破烂不堪。

良村、自林县、东平市、岭南，一路行来，如今在这大得走上三天也不见得遇见一个熟人的北京，她愈发感觉自己的渺小，反正也没人认识，便自作主张改了名。开始是在报上当做笔名用，新同事们也跟着叫成了原来如此般，但因与身份证不符，还是带给她许多大大小小的麻烦，比如，她的文章常被外地报纸转载，有自觉的寄来稿费；她那印着水秀玲名字的身份证件便不被认可，每次都要单位开证明；她被某婚恋杂志聘为特约撰稿人，对方组织笔会去九寨沟，买机票要身份证号，虽然事先她一再叮嘱她的名字要写水秀玲而不要水修灵，可到了机场她仍无法办理登机手续，因为那具体办事的人仍是给她弄错了……

此类事多得不胜枚举。多半时候她会憎恨起当年那个给她起名字的人，她那在自林小县熬到退休也只是顶着个文联主席头衔的父亲，说起来也算在从事中国基层文化事业，当初怎么就给她取了这么个乡土的名字！儿时在良村还不觉得，反正满村都是凤啊英啊的，一上大学，她才发现同室女孩的芳名个个都文雅诗意，文思竹、袁夕红、任一翡翠、秦雯、时新雨、冯小鸥，放眼全班，亦是如此，就连农村来的学生都比她的有个性。还有，乔侨，她心目中惟一的朋友。

改名字并非容易的事。她租住的房子靠走廊是厨房，厨房有扇窗子玻璃坏了一角，房东用报纸糊上以遮路人眼目，那张报纸上就登着一条新闻：《王老师要改名奥古斯都公安机关未予办理》，姓名权要行使起来还是比较困难的。

这名字灼得她夜不成眠。

“我们将所有限制我们的东西都叫做命运。”在这重重的限制中，

她不得已走上了一条与命运抗争的不归路。

她想起以前在东平有个同学的妹夫在公安局给局长当秘书，一次趁回去看孩子时她给那人送了条中华烟。“提供一份改名申请，比如写上与单位某人重名之类的理由，其他就交给我办了，不过得等一段……”那人极豪爽利落。

就这样，她给自己改了名字。

“连名字都要自己来取，这是何等可悲的人生！”她免不了又唏嘘自怜一番，突然发现，原来是她的父母一直都指望不上，否则也不会害得自己如此狼狈。

思君令人老，岁月忽已晚！

读大二那个夏天，水秀玲就知道自己已经老了。

那个他，却冷着脸爽约不愿出现。出现的人，又多么令她失望！

多少次，她以为他来了，奋不顾身丢下一切，只带一颗嗵嗵跳着的心飞蛾扑火，最后身心俱焚，只收获一粒面目全非的焦黑苦果。

她是拿生活当舞台的人，不同于他人甘愿循规蹈矩的活法，她从小就知道生命只是一眨眼的事，比田垄上的野花儿长不了多少。好不容易轮到一回，就要活出个喜欢。

身边没有范本可循，然而文学作品中却有大把鲜活知己：郝斯佳、简·爱、苔丝、嘉莉妹妹、包法利夫人、安娜·卡列妮娜……哪一个不是想按自己对生活的想象在努力抗争？她自己既是主演也是导演。可惜，天不遂人愿，每次不是对手不配合，就是枉有一颗想演好的心却完全没有能力支撑到终场，空留她一人唱成独角戏，直到台下喝起倒彩，才狼狈而去草草下台。

“在等待的时候应该微笑，在微小的善行的沉静里应该懂得哭泣。”梅特林克，这位1911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时年仅四十九岁的天才，让她视为先知。

3

从内地小城东平的家到罗湖桥边，再漂到北京，搬了多少次家，她已经记不清了，跨出家门的一瞬，她便如一粒微尘，开始了千山万水的放逐。她一直靠在媒体当编辑糊口。在《东平日报》时，因为一直从事副刊版面采编，写些酸文假醋的散文随笔又是她的长项，还没觉有什么不妥。到了岭南那个边境小城，亦时间不长，主要从事一个类似口述实录之类的版面，那也是她最易应对的，同时，她学会了电脑排版，还有她老土得刚开始使用邮箱。可直到来到了北京，她才发现，手里一直捧着的饭碗早已不合时宜甚至丑陋得可笑，而不年轻却气盛的自己，还心高气傲地指着它行走江湖。

“你帮我从网上找几条娱乐新闻，编成百十来字的消息。”那是一个比她年轻很多的小编辑，也有个很大气的名字，丁自墨，喜穿紧裹着丰臀的低腰裤，长着一张包子脸，无人不晓她是贝克汉姆的粉丝，她也以此自傲，仿佛全世界惟有她和辣妹维多利亚有资本分享这个男人。她，指挥刚被人事处分配过来的这位老编辑临时打下手。

一会儿，修灵恭敬地在 OA 上把成稿传给包子脸，文尾还客气得近乎讨好地附上：不知合意否？有什么要求尽管提。初来，请多关照。

对方隔着几个座位背对她坐着，看不清脸上的表情。

“你发我的那几条都没法儿用啊，导语哪儿有那么长的？我说，你干过这行吗？”包子脸终于扭过来了，却并未起身过去也未叫她过来，而是提高嗓门大声质问道。冷冷的眼神并没落在她身上，而是望向半空中，那里吊着一台电视，正转播一场甲 A 足球赛。反倒是采编大厅里另外几个人的目光，齐刷刷射过来。

她脸腾地就红了。

“行，我来改……”

“您甭费力了，我谢谢您了。早知那么费劲改还不如我自己来呢，这事闹的……”

回到租住的小屋，洗着脸，泪水终于流了下来。一向好强的她知道，好强也是要资本的，她的资本都快输光了。翻看这张全新的报纸，发现确实人家无论从选题的角度，还是标题的新意、文章的编辑、版式的编排，都是她这《东平日报》出来的人所不及。她惟一能做的就是从头开始。

那本就沉默的人，更少言语了。她独来独往，惟一的伙伴是那条编好之后仍能垂到腰下的大辫子，与她瘦小的身材相比，愈发显得多余而过分。走起路来，那辫子梢一晃一晃，像忠诚又有点可笑的尾巴。

青春，已成了夹在相册里的身外之物。

年过三十，她成了一只半生不熟灰溜溜的蟹，外面没有壳可供寄生，里面是发育不良的大脑，缺乏判断能力，只好任由一颗心赤裸裸地去决定方向。

她知道自己的蠢笨，那背后夹着他人看不见的清高，如暗夜里的雾，扑面而来，因为没有分量，引不起人的关注。

此刻的水修灵，四肢冰凉地坐在床头，苍白干枯，是没有魂魄的旧布娃娃。

背后的一整面墙上，码放着一人高的手提纸袋，足有五六层，那里面都是书籍。横七竖八地草草堆放着，随便一点外力，都有全盘坠落的可能。三天来她的所有体力劳动成果都在这儿了，把所有家当全都收拾进纸箱纸袋里，这些印着各个出版社名的纸袋是她多次参加新闻发布会的证明。在许多出版社那儿，两年的宣传合作，水修灵已是他们不可缺少的得力人选，北京有那么多报纸杂志，跑图书出版口儿的记者也不下百人，连著名出版人老金都颇有些欣赏她，曾经有一次

葛优的母亲出书，她一期推出三个版的对话，在京城新闻、娱乐和图书圈里掀起了不小轰动，外地媒体和各大网站更是竞相转载，“修灵，你们算把这本书的宣传做绝了，别的媒体都没做头了，真棒！”这是老金给她的短信。

终于要搬家了，这次是她在北京给自己安的家，尽管仍是孤家寡人，但终于，门上的钥匙只属于她自己了。她再不用紧张地被拿同样钥匙的陌生男女半夜开门而入，说以前住这屋时丢了双皮鞋回来找。

昨夜更是忙到半夜，直到后背酸痛难忍。

本想睡下，又起来打开电脑，乔侨的邮件还得赶紧回复。她要回国，带着几个月的小“孽种”，她与别人的丈夫的爱情结晶。嘱修灵去机场接，说奶粉就带了二十多罐，国内刚发生了“大头娃娃”奶粉事件，她不放心让孩子吃。

她不能起迟，还有一百多本书没纸袋盛放。实在没有包装袋也不怕，她想好了，起床后把剩余的书统统放在床上，用床单的四个角包起来直接装车。被褥已经用另一个床单裹紧打结放在沙发上，为了省时，她昨晚只凑合盖了一床薄被。

床头一把锈了扶手的折叠椅上，放着一个粉紫色玻璃烟灰缸，一包中南海已经被抽掉多半。她记不清自己什么时候学会吸烟了。但肯定是离开东平以后。儿时的记忆中，奶奶是家中惟一抽烟的女人。

“咚咚！”似睡似醒间，有人极响地在敲那扇锈迹斑斑的防盗门，因为没听到屋里人的反应，又挪到门侧去把窗玻璃敲得哐哐响。

同时，河南口音报出一个搬家公司的名。是搬家的人来了，才五点钟，他们想必是怕天大亮了在路上会有麻烦。

她赶紧起身穿上外套，把未来得及梳理的长发团成一个髻，用一根削了头的红蓝铅笔别住，趿着拖鞋冲进厕所去洗把脸，旋即打开门，“辛苦你们了。”她努力挤出一丝笑。两个并未穿工装的男人面无表情地挤进门来。那扇防盗门只开了一半，中间有个插销固定在地上。工人之一回转身，弯腰，拔起插销，起身抬手，那门哐啷啷叫着全开了。

她特意拿出一包饼干。“吃点东西吧……我有条项链，可能这几天收拾掉在什么缝隙里了，你们二位也请帮我留意着点儿……”明知没希望，她仍不死心，热切地望着人家。

那项链，她其实很少给它与脖子接触的机会，偶尔翻找别的东西时会看到它，拿起来时总会愣上一会儿，有时会走到窗前对着阳光晃几下，那只蝴蝶坠儿总是欲飞身而去的犹豫。

“喜欢吗？我将来一定会买来送给你……”

“你就要毕业了，我也没什么送的，这条项链……”

两个男人的面容总会适时浮现，他们那看定她的眼神，她的期待与惶惑，一丝不差，都定格在那里，没有加一分，没有少一毫，像加了防腐剂的蛋糕，想腐烂都不易。

独自迎着斜阳打马西行在边关大漠，举目远望，顾影惟一，玄奘哥，那一眼，你寂寞吗？

我只知道，露水沾衣的早晨，举步抬足的一瞬，沙棘上一滴细小的水珠却让你凝神驻足，水色遥看近却无，分明，你的心一紧，是久违了的疼的感觉，“小水！”我听见了，那天地间最悲怆之音，铺天盖地，只为我一人而来！

上无飞鸟，下无走兽，无复水草。躲在沙沟之中挨过漫长白昼，只为在夜间避开守兵取得一囊饮水，饥渴让你产生了幻觉，奄奄一息之际，你空洞的眼里可映照出小水那瘦薄却温暖的脸？

“勿怖，勿怖！”这是佛的耳语，还是小水的殷殷关切？

五万里长路，十九年光阴！

孤身万里求佛悟禅，青灯黄卷译著不休，面对太宗还俗出仕之邀，你亦心如止水，你是世人尊赞的高僧大德。你那仅存的情爱之芽包裹在铁铸的心底，千年风雨都探不出一丝气息。惟有我能，因为一千五百年前，我就是你惟一的小水，你，是我认定终生的小祎哥。

洛州缑氏陈河村，你牵着我的手在上面奔跑过的田野，如今早已商铺林立，人往车鸣，那株你撑着我攀上去采摘桑葚的古桑树，你走后被村东私塾金先生请人制成了瑟，铮铮弹奏得让人心发灰，现在还摆在博物馆接受千万目光的抚摸。有一段时间我曾终日在那徘徊，我甚至可以在那暗红的漆面下感知得到哪个节疤是我的脚丫踩踏处，哪处纹路是我们偎依相靠时它如何奋力支撑蜿蜒生长着……我不能把它抱回家，它亦不认得我是谁。

我们，竟不如一棵树能抵挡这光阴之剑。

唉，若知活下来这一千多年如此不易，我当初何必急急吞下黄婆婆的轮回丸，想象着你离去的背影执著地相信往生？每当有面目和善的清雅男子出现，我都屏气敛神惊喜不已，随即任一颗心狂奔向他，即使，在他脚面上我寻不见那颗朱红的痣。我宁愿相信，这一次是真的吧，真的是你化身而来，可是每次……他们永远只是冒你之形的赝品。

“意欲远绍如来，近光遗法。”十三岁，你在净土寺剃度，我的眼哭肿了。好在我还能看到你，你偶尔会下山回村来看我。

所有人都知道，你是为佛而生，如你初生时母亲的那个梦——小小的你着白衣而去，母亲惊问：汝是我子，今欲何去？你竟答：为求法故去。是为游方之先兆。

十九岁，你决定西进长安，碎了的却是我的心，像开春时河面上无法阻止的冰裂。

吃斋向佛，不惹尘垢，只要相看不厌。那，只是我的私心。
你终要离开！

临行，你像平日一般沉默。你仍只是看定我，像几日后又可重见般平静，无语良久，风般消逝。“佛在汝心”，你以为我一定早就懂得……我只知道，我的小祎哥，再也不会回来了，他把自己彻底交给了佛祖。

再见，已是无期！